

武汉市精神卫生中心 2024 年职工春游服务采购项目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2024 年职工春游服务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武汉市江汉区新华路 470 号四楼武汉共道招标代理有限公司招标文件领取接待室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4 年 3 月 29 日 14 点 3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项目编号：WHGDZB-WHJC-2024-008
- 项目名称：2024 年职工春游服务采购项目
-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 预算金额：20 万元
- 最高限价：20 万元
- 采购需求：春游景点采购服务，具体详见采购文件第三章
-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起至项目结束
-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 是否可采购进口产品：否
- 本项目（是/否）接受合同分包：否
- 本项目（是/否）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是
- 面向中小微企业的类型为：中小微企业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即：
 -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本

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3. 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不得再参加本项目的其他招标采购活动。

4. 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5. 落实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整体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供应商应为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均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6.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三、获取采购文件

1. 时间：2024年3月19日至2024年3月25日，每天上午9:00至12:00，下午14:00至17: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武汉市江汉区新华路470号四楼武汉共道招标代理有限公司招标文件领取接待室

3. 方式：现场领取或网络获取或邮寄。

符合资格的申请人应当在获取时间内，提供以下材料领取磋商文件。

（1）申请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需提供单位介绍信（或法人授权委托书）、经办人身份证明。

（2）申请人为自然人的只需提供本人身份证明。磋商文件如需网络获取或邮寄的，申请人应将获取磋商文件所需提交的完整资料扫描件发至邮箱

1002891696@qq.com, 并在邮件中注明申请人名称、所投包号、联系人及电话。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邮寄、电子文本传输过程中发生的迟交或遗失均不承担责任，供应商获取磋商文件的时效性以供应商提交的完整资料的时间为准。

4. 售价（元）：500

四、响应文件提交

1. 开始时间：2024年3月29日14点00分（北京时间）

2. 截止时间：2024年3月29日14点30分（北京时间）

3. 地点：武汉共道招标代理有限公司会议室

五、开启

1. 时间：2024 年 3 月 29 日 14 点 3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武汉共道招标代理有限公司会议室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本项目需落实的中小微型企业扶持（含支持监狱企业发展、促进残疾人就业）等相关采购政策详见采购文件。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武汉市精神卫生中心

地址：武汉市江岸区工农兵路 89 号

联系方式：027-82281727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武汉共道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址：武汉市江汉区新华路 470 号四楼

联系方式：027-85252488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张小雷、冷子丰、陈湘

电话：027-85252488

武汉共道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2024 年 3 月 18 日